

龙江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四、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接受上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一)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中级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案件。
- (二) 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提起的再审案件。
- (三) 审判县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案件。
-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 (五) 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六) 管理本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保障。负责诉讼费、罚金的收缴。
- (七) 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遵守宪法和法律。
- (八) 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 (九) 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有内设机构 11 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

事审判二庭、民事审判三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下设龙兴、景星、黑岗 3 个基层法庭。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主要负责立案审查、申诉、申请再审案件审查；负责办理法院对外委托鉴定、评估、审计；负责简易民商事案件审理；负责信访及诉讼服务中心工作。政法专项编制 9 人，中层领导正职 1 人，副职 1 人。

（2）刑事审判庭。主要负责审理法律规定的第一审刑事案件；刑事自诉案件及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受理或其他同级人民法院移送管辖的刑事案件；协助有关部门开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政法专项编制 7 人，中层领导正职 1 人，副职 1 人。

（3）民事审判一庭。主要负责审理辖区内第一审普通民事案件；审理婚姻家庭纠纷、相邻关系纠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政法专项编制 6 人，中层领导正职 1 人，副职 1 人。

（4）民事审判二庭。主要负责审理辖区内有重大影响的民事案件；审理侵权纠纷、房地产纠纷、土地承包合同纠纷、仲裁、适用特别程序案件；负责审判工作业务指导及本院有关民事审判的调研工作；指导人民法庭工作。政法专项编制 8 人，中层领导正职 1 人，副职 1 人。

(5) 民事审判三庭。主要负责审判自然人与法人之间、法人之间、法人与其他组织之间的合同纠纷案件；审理法律规定的第一审商事、破产案件。政法专项编制9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6) 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主要负责审理法律规定的第一审行政诉讼案件；审查行政机关申请强制执行案件；审理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的行政申诉案件；审理按法律监督程序提出再审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审理检察机关的抗诉案件；对执行裁决提起执行异议进行裁决；负责司法救助工作；负责审理国家赔偿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监督事宜。政法专项编制5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7) 执行局。主要负责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的民事判决、裁定，以及刑事判决、裁定中的财产部分；执行法律规定的仲裁裁决、公证债权文书等其他法律案件；依照法律规定实施查封、扣押、冻结、扣划等措施，对妨害执行行为人实施拘留、罚款等强制措施；负责办理司法拍卖、变卖工作；协助办理其他法院委托的执行工作。政法专项编制16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2人。

(8) 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主要负责审判委员会日常事务、审判流程管理、案件质量评查、审判运行态势分析等审判管理职责；负责裁判文书上网、庭审直播监督工作；负责司法统计、文书案例等工作；参与起草有关重要文件、报告、

讲话；对法院在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政策问题进行课题调研，总结审判工作经验，提出司法建议。政法专项编制4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9) 政治部。主要负责领导班子建设；负责机关党建和队伍建设工作；负责本院干警人事任免、调配、教育培训、工资和年度考核、奖励、职务序列等级评定及晋升、辞职、辞退以及退休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信息管理工作；负责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负责老干部和工会工作。负责本院干警违法违纪案件的受理、查处等；开展党风、党纪、法律、法规教育。政法专项编制4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10) 综合办公室。主要负责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处理司法政务工作；负责全院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起草综合性文件报告、信息、对外联络工作；负责法院通讯、计算机网络、办公现代化等管理工作；负责法院车辆、装备、服装及服饰的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全院固定资产、装备、财务、干警工资福利等后勤工作；做好院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政法专项编制8人，中层领导正职1人，副职1人。

(11) 司法警察大队。主要负责警卫法庭，维护审判秩序；值庭时负责传带证人、鉴定人，传递证据材料；送达法律文书；执行传唤、拘传、拘留；提解、押送、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参与对判决、裁定的财产查封、扣押、冻结或没收活动；法律、法

规定的其他职责。政法专项编制 13 人，中层领导正职 1 人，副职 1 人。

本部门无所属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龙江县人民法院部门编制总数为 130 个，其中：行政编制 130 个。实有人员 16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1 人，离退休人员 43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20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18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2 人。

四、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所属预算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收支总表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21.61	一、公共安全支出	2245.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卫生健康支出	75.83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5.22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621.61	本年支出合计	2621.61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621.61	支出总计	2621.61

二、收入总表

表 2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 位)代码	部门(单 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 府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单 位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597	龙江法 院	2621.61	2621.61	2621.61													
597001	龙江县 人民法 院	2621.61	2621.61	2621.61													
合 计		2621.61	2621.61	2621.61													

三、支出总表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5.54	1619.90	625.64			
20405	法院	2245.54	1619.90	625.64			
2040501	行政运行	1619.90	1619.9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5.64		62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2	195.0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02	195.0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88	8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14	11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83	75.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83	75.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83	75.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2	10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22	10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22	105.22				
合 计		2621.61	1995.97	625.64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621.61	一、本年支出	2621.6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21.61	(一)公共安全支出	2245.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卫生健康支出	75.83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5.22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2621.61	支出总计	2621.61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45.54	1619.90	1412.88	207.02	625.64
20405	法院	2245.54	1619.90	1412.88	207.02	625.64
2040501	行政运行	1619.90	1619.90	1412.88	207.0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5.64				625.6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5.02	195.02	189.86	5.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5.02	195.02	189.86	5.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3.88	83.88	78.72	5.1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111.14	111.14	111.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83	75.83	75.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83	75.83	75.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5.83	75.83	75.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22	105.22	105.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22	105.22	105.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22	105.22	105.22		
合 计		2621.61	1995.97	1783.79	212.18	625.6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03.63	1703.63	
30101	基本工资	438.90	438.90	
3010101	基本工资	427.41	427.41	
3010102	普调工资	11.49	11.49	
30102	津贴补贴	393.20	393.20	
3010201	津补贴	382.00	382.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1.20	11.20	
30103	奖金	71.01	71.01	
3010301	奖金	67.83	67.83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3.18	3.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14	111.1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47	75.47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74.53	74.53	
3011002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在职)	0.94	0.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5	1.75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1.75	1.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22	105.2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6.94	506.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18		212.18
30201	办公费	7.76		7.76
30204	手续费	0.17		0.17
30205	水费	0.93		0.93
3020501	办公水费	0.93		0.93
30206	电费	7.82		7.82
3020601	办公电费	7.82		7.82
30207	邮电费	2.94		2.94
3020701	邮电费	0.42		0.42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2.52		2.52
30208	取暖费	8.42		8.42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8.42		8.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2		2.02
30211	差旅费	8.19		8.19
30213	维修(护)费	1.96		1.96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1.96		1.96
30216	培训费	10.57		10.57
30226	劳务费	3.92		3.92
30228	工会经费	15.72		15.72
30229	福利费	32.05		32.05
3022901	福利费	19.65		19.65

3022902	体检费(在职)	8.96		8.96
3022903	体检费(离退休)	3.44		3.4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8		28.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91		79.9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		1.72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1.72		1.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0.16	80.16	
30302	退休费	78.72	78.72	
3030201	退休工资	74.42	74.42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4.30	4.30	
30305	生活补助	0.61	0.61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0.61	0.6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0.36	
3030703	大额医疗费用补助(退休)	0.36	0.36	
30309	奖励金	0.47	0.47	
合 计		1995.97	1783.79	212.1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597001	龙江县人民法院	72.78		72.28		72.28	0.50
合 计		72.78	0.00	72.28	0.00	72.28	0.5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九、项目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产本经营预算		
专项业务费项目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17.06	17.06							
	三年规划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35.84	35.84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97.06	97.06							
重大改革发展项目	省级专项装备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8.00	8.00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龙江县人民法院	36.70	36.70							
	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龙江县人民法院	235.20	235.20							
	省级专项业务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16.00	16.00							
其他运转类	房屋取暖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12.26	12.26							
	业务及公用经费	龙江县人民法院	167.52	167.52							
合 计			625.64	625.64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部门/单位：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龙江县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工资支出	832.1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果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71.0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果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社会保障缴费	10	社会保障缴费	188.3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果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职工住房公积金	10	住房公积金	105.2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发放 , 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 余资金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 , 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 , 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 余资金	产出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退休人员经 费	10	退休费	78.72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 , 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 , 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 余资金		数量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生活补助经 费	10	生活补 助	0.61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 , 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 , 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 余资金		数量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离退休人员 医疗费	10	离退休 医疗费	0.36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 , 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 , 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 余资金		数量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独生子女父 母奖励	10	独生子 女父母 奖励	0.47		严格执行相 关政策 , 保 障工资及时 发放、足额 发放 , 预算 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 余资金		数量	足额保 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科目调 整次数	小于等 于	10	次		22.50	
							时效 指标	发放及 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 结余数/ 预算数	小于等 于	5	%	22.50	

聘用制文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9.9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0.0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229.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43.5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法检绩效奖金	10	各类人员补助支出	193.9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	足额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等于	100	%	22.50

				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定额公用经费	10	定额公用经费	96.90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福利经费	10	福利费	19.6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工会支出	10	工会经费	15.7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执行数-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理，减少结余资金			数) / 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数) ×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整次数	小于等于	10	次	22.50
								产出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 (执行数 - 预算数) / 预算数	小于等于	5	次	22.50
	10	其他交通补贴		79.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经济效果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 (实际支出数 / 预算安排数) × 100%	小于等于	100	%	22.50
									运转保障率	等于	100	%	22.50
	10	其他运转类	167.52		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数量指标	公出人次	大于等于	50	人次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	大于等于	50	%	3.00

						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于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168	万元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5.00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质量指标	保障供暖温度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12.26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			产出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13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产出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供暖时限	大于等于	6	月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时效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5.00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	大于等于	30	人	20.0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专项业务费项目	97.06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98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司改达标率	等于	100	%	15.00		

					效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物业达标率	大于等于	95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5.00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数量指标	维修次数	维修次数	大于等于	5	台	15.00
						质量指标	维修验收合格率	维修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95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时效指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18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法送达标率	等于	100	%	15.00
维修及设备购置等经费			10	专项业务费项目	17.06	满足办案工作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标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数量指标	购买数量	大于等于	3	个(台、套、件、辆)	15.00
						质量指标	设备验收合格率	大于等于	95	%	1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产出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37	万元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使用寿命年限	大于等于	6	年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5.00
						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标	家属满 意度				
省级专项业 务费	重大改 革发展 项目	16.00	维护国家 稳定统一和 社会主义法 制，满足日 常办案工作 需要，提升 人民法院审 判执行工作 质量，保障 人民法院信 息安全，提 高办公、办 案效率。				数量 指标	公出人 次	大于等 于	20	人次	15.00
							质量 指标	购买被 服装具	大于等 于	5	件	15.00
							产出 指标	预算编 制到项 目率	大于等 于	100	%	4.00
							时效 指标	一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等 于	10	%	1.00
							时效 指标	二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等 于	30	%	2.00
							时效 指标	三季度 预算资 金累计 支出率	大于等 于	50	%	3.00
							时效 指标	全年预 算资金 支出率	大于等 于	100	%	0.00
							成本 指标	控制支 出	小于等 于	16	万元	10.0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打击犯 罪，维 护社 会稳 定	定性	优良中 低差	/ 15.00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司改达 标率	等于	100	% 15.00
省级专项装 备费	10	重大改 革发展	8.00	满足办案工 作需要，提 高办公、办 案效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服务 对象	干警满 意度	大于等 于	95	%	5.00
							满意度 指标	案件当 事人及 家属满 意度	大于等 于	90	%	5.00
省级专项装 备费	10	重大改 革发展	8.00	满足办案工 作需要，提 高办公、办 案效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购买设 备数量	大于等 于	2	个 台、 套、件、		15.00

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时效指标	指标	制到项目率	于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3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3.0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236	万元	2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优良中低差	/	15.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等于	100	%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及家属满意度	大于等于	90	%	5.00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95	%	5.00

十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1

部门整体绩效表

部门：龙江法院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	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年度主要目标名称			年度主要目标内容				
年度主要任务	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				
年度主要任务	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			坚持以执法办案为核心，不断提高司法保障和服务水平，加强自身队伍建设，确保各项资金效益得到充分发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性	目标值	计量单位	备注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等于	正向	100	%	10.00
			聘用制人员	大于等于	正向	50	人	10.00
		质量指标	发回重审率	小于等于	反向	12	%	5.00
			上诉率	小于等于	反向	2	%	5.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4.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0.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0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	%	1.00
			—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10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50	%	3.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30	%	2.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30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正向	50	%	
		成本指标	控制支出	小于等于	反向	2622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履职保障率	等于	正向	100	% /	15.00	
							10.00	
		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定性	正向	优良中低差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司改达标率	等于	正向	100	% /	10.00	
							1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大于等于	正向	95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龙江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龙江县人民法院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龙江县人民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龙江县人民法院收入总预算 2621.61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比上年预算增加 305.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资，各类保险增加。支出总预算 2621.61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 305.6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资，各类保险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收入预算2621.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21.61万元，占10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支出预算2621.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95.97万元，占76.13%；项目支出625.64万元，占23.87%。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2621.6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21.61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2621.61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2245.5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95.0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75.8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05.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05.69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增资，各类保险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21.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95.97万元，项目支出625.64万元。

1、20405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2022年预算数为2245.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7.8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的增加，工资及各类保险增加。

2、2080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款）2022年预算数为195.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增加，各类保险费用随之增加。

3、210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2年预算数为75.8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所需医疗保险缴费随之增加。

4、2210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2年预算数为105.2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1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加，所需缴纳的住房公积金随之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995.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83.79万元，公用经费212.18万元。

1、30101基本工资438.9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3.04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2、30102津补贴393.2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6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3、30103奖金71.0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83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4、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11.1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28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5、30110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5.4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05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6、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7、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2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工资增加。

8、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6.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聘用制人员工资及保险增加。

9、30201 办公费 7.7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0、30204 手续费 0.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1、30205 水费 0.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2、30206 电费 7.8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3、30207 邮电费 2.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2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4、30208 取暖费 8.4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2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5、30209 物业管理费 2.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5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6、30211 差旅费 8.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7、30213 维修（护）费 1.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4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8、30216 培训费 10.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9、30226 劳务费 3.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20、30228 工会经费 15.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7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减少。

21、30229 福利费 32.0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03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减少。

22、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12 万元，主要原因是核定经费减少。

23、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39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24、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25、30302 退休费 78.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48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工资及相应保险增加。

26、30305 生活补助 0.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遗属人员一人无变化。

27、30307 医疗费补助 0.3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主要是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工资及相应保险增加。

28、30309 奖励金 0.4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

主要是因为退休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72.78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28万元，公务接待费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2万元，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根据院内实际案件受理量按需支出该项经费。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我院近年来未安排因公出国（境）任务，无该项经费预算。

（二）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安排0.5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原则使用该项经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年预算安排72.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是今年没有车辆购买计划，也无需交纳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2.2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12万元，主要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根据院内实际案件受理数按需支出该项经费。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龙江县人民法院2022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86.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64万元，增长11.61%。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根据院内实际案件受理量按需支出该项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采购预算总额272.64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59.68万元、工程类预算35.84万元、服务类预算177.12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1年末，龙江县人民法院共有房屋9704平方米，车辆14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0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6个，涉及预算金额2621.61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年，龙江县人民法院年度绩效目标为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完成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工作需要，提升人民法院审判执行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信息安全，提高办公、办案效率。坚持以执法办案为核心，不断提高司法保障和服务水平，加强自身队伍建设，确保各项资金效益得到充分发挥等八项重点工作。主要绩效指标及指标值情况为：

(一) 产出指标：

- (1) 数量指标：案件受理率、聘用人员数量。
- (2) 质量指标：发回重审率、上诉率、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3) 时效指标：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4) 成本指标：控制支出。

(二) 效益指标：民履职保障率、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定性、司改达标率。

(三) 满意度指标：干警满意度。

十四、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龙江县人民法院2022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部门用一般预算收入安排的预算单位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十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十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按定额管理的商品服务支出及项目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国内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

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三、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十四、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二十五、绩效评价：是指运用一定的评价方法、量化指标及评价标准，实现其职能所确定的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为实现这一目标所安排预算的执行结果所进行的综合性评价。绩效评价的过程就是将员工的工作绩效同要求其达到的工作绩效标准进行比对的过程。

二十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
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七、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
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二十九、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
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
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